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2
一、部门职责	3
二、部门机构设置	4
三、部门人员构成	5
四、部门预算构成	5
第二部分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2022 年部门预算报表	5
一、收支总表	5
二、收入总表	6
三、支出总表	7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9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3
九、项目支出表	13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16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63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63
第三部分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73

第一部分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在中共牡丹江市委的领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牡丹江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查和实施应由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的案件的立案工作。

（二）审判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上级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三）审理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第二审案件。

（四）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审理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再审的案件；受理不服下级法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对其中确有错误的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提审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

（五）审判由牡丹江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抗诉案件。

（六）对下级人民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指定管辖。

（七）监督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八）对下级人民法院审判工作中具体适用法律问题的请示作出批复。

（九）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十）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十一）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二）组织全市两级人民法院办理司法救助事项。

（十三）指导全市两级人民法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指导全市两级法院的宣传工作；组织全市两级法院开展评先创优表彰奖励活动；协助地方党委搞好下级人民法院领导班子建设；按照权限管理法官、书记员、司法警察、司法鉴定人员、行政事业人员及工勤人员；协助主管部门管理法院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领导本院直属事业单位工作。

（十四）负责全市两级人民法院财务计划和诉讼费的收缴、使用、审计及管理工作；负责武器、服装、车辆等专项物资的计划、管理及分配。

（十五）领导全市两级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

（十六）领导全市两级人民法院司法警察警务工作。

（十七）综合指导全市两级人民法院司法统计工作。

（十八）承办其他应由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部门本级有内设机构 19 个，分别为：办公室、政治处、信访办公室、立案庭、刑事审判一庭、刑事审判二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民事审判三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监督

第一庭、审判监督第二庭、执行局、研究室、司法技术室、监察室、司法行政装备管理办公室、法警支队、审判管理办公室。

本部门中，行政单位五家，名单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行政机关
2	牡丹江市东安区人民法院	行政机关
3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行政机关
4	牡丹江市爱民区人民法院	行政机关
5	牡丹江市阳明区人民法院	行政机关

三、部门人员构成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编制总数为 513 个，其中：行政编制 513 个。实有人员 725 人，其中：在职人员 480 人，离退休人员 245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 21 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 15 人，离退休人数增加 6 人。

四、部门预算构成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预算包括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以及所属四家预算单位的汇总预算。

第二部分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部门：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506.41	一、公共安全支出	10633.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1.7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293.1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488.34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事业收入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九、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2506.41	本年支出合计	12506.4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2506.41	支 出 总 计	12506.41

二、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部门：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602	牡丹江中级法院	12506.41	12506.41	12506.41														

602001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4864.33	4864.33	4864.33													
602002	牡丹江市东安区人民法院	1959.60	1959.60	1959.60													
602003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1891.10	1891.10	1891.10													
602004	牡丹江市爱民区人民法院	1800.69	1800.69	1800.69													
602005	牡丹江市阳明区人民法院	1990.69	1990.69	1990.69													
合 计		12506.41	12506.41	12506.41													

三、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部门：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633.20	7688.88	2944.32			
20405	法院	10633.20	7688.88	2944.32			
2040501	行政运行	7688.88	7688.8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44.32		2944.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1.73	1091.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1.73	1091.7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5.14	575.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6.59	516.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3.14	293.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3.14	293.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3.14	293.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8.34	488.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8.34	488.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8.34	488.34				
合 计		12506.41	9562.09	2944.32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2506.41	一、本年支出	12506.4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506.41	（一）公共安全支出	10633.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1.7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	293.14
		（四）住房保障支出	488.34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12506.41	支 出 总 计	12506.41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633.20	7688.88	6621.16	1067.72	2944.32
20405	法院	10633.20	7688.88	6621.16	1067.72	2944.32
2040501	行政运行	7688.88	7688.88	6621.16	1067.7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44.32				2944.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1.73	1091.73	1061.93	29.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1.73	1091.73	1061.93	29.8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5.14	575.14	545.34	29.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6.59	516.59	516.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3.14	293.14	293.1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3.14	293.14	293.1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3.14	293.14	293.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8.34	488.34	488.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8.34	488.34	488.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8.34	488.34	488.34		
合 计		12506.41	9562.09	8464.57	1097.52	2944.3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902.31	7902.31	

30101	基本工资	1984.57	1984.57	
3010101	基本工资	1930.41	1930.41	
3010102	普调工资	54.16	54.16	
30102	津贴补贴	1932.72	1932.72	
3010201	津补贴	1826.16	1826.16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106.56	106.56	
30103	奖金	330.17	330.17	
3010301	奖金	315.75	315.75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14.42	14.4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6.59	516.5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3.47	283.47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281.74	281.74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1.73	1.7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14	8.14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8.14	8.14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8.34	488.3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58.31	2358.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7.52		1097.52
30201	办公费	37.36		37.36
30204	手续费	0.73		0.73
30205	水费	4.25		4.25
3020501	办公水费	4.25		4.25
30206	电费	50.93		50.93

3020601	办公电费	35.93		35.93
3020603	电梯电费	15.00		15.00
30207	邮电费	16.17		16.17
3020701	邮电费	2.60		2.60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13.57		13.57
30208	取暖费	45.74		45.74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45.74		45.74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67		10.67
30211	差旅费	48.07		48.07
30213	维修（护）费	16.77		16.77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8.97		8.97
3021304	电梯维修费	7.80		7.80
30216	培训费	48.97		48.97
30226	劳务费	16.80		16.80
30228	工会经费	72.82		72.82
30229	福利费	149.02		149.02
3022901	福利费	91.02		91.02
3022902	体检费（在职）	38.40		38.40
3022903	体检费（离退休）	19.60		19.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7.33		147.3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1.69		421.6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0		10.20
3029901	离休人员特需费	0.20		0.20

3029902	离休人员公用经费	0.20		0.20
3029903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9.80		9.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2.26	562.26	
30301	离休费	26.65	26.65	
3030101	离休工资	26.07	26.07	
3030102	采暖补贴（离休）	0.58	0.58	
30302	退休费	518.69	518.69	
3030201	退休工资	459.96	459.96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58.73	58.73	
30305	生活补助	5.07	5.07	
3030501	遗属生活补助	5.07	5.07	
30307	医疗费补助	9.67	9.67	
3030701	离休人员医疗费	8.80	8.8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87	0.87	
30309	奖励金	2.18	2.18	
合 计		9562.09	8464.57	1097.52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2001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	135.37	7.50	123.99		123.99	3.88

	法院						
602002	牡丹江市东安区人民法院	39.42		38.92		38.92	0.50
602003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42.60		42.60		42.60	
602004	牡丹江市爱民区人民法院	42.60		42.60		42.60	
602005	牡丹江市阳明区人民法院	39.62		39.12		39.12	0.50
合 计		299.61	7.50	287.23	0.00	287.23	4.8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

部门：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他运转类	业务及公用经费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272.07	272.07							
		牡丹江市东安区人民法院	106.18	106.18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71.29	71.29							
		牡丹江市爱民区人民法院	67.87	67.87							
		牡丹江市阳明区人民法院	134.10	134.10							
	房屋取暖费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59.71	59.71							
		牡丹江市东安区人民法院	33.25	33.25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43.30	43.30							
		牡丹江市爱民区人民法院	4.74	4.74							
		牡丹江市阳明区人民法院	44.24	44.24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69.70	69.70							
		牡丹江市东安区人民法院	24.30	24.30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25.60	25.60							
		牡丹江市爱民区人民法院	25.60	25.60							
		牡丹江市阳明区人民法院	26.20	26.20							
	省级专项业务费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34.00	34.00							
		牡丹江市东安区人民法院	9.00	9.00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9.00	9.00							
		牡丹江市爱民区人民法院	8.00	8.00							
		牡丹江市阳明区人民法院	8.00	8.00							
	省级专项装备费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0	20.00							
		牡丹江市东安区人民法院	5.00	5.00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5.00	5.00							

		牡丹江市爱民区人民法院	5.00	5.00							
		牡丹江市阳明区人民法院	5.00	5.00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490.90	490.90							
		牡丹江市东安区人民法院	147.60	147.60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115.00	115.00							
		牡丹江市爱民区人民法院	112.00	112.00							
		牡丹江市阳明区人民法院	165.10	165.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207.20	207.20							
		牡丹江市东安区人民法院	89.10	89.10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96.07	96.07							
		牡丹江市爱民区人民法院	88.60	88.60							
		牡丹江市阳明区人民法院	70.00	70.00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32.30	32.30							
		牡丹江市东安区人民法院	11.22	11.22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11.84	11.84							
		牡丹江市爱民区人民法院	11.84	11.84							
		牡丹江市阳明区人民法院	12.20	12.20							
	三年规划经费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68.00	68.00							
		牡丹江市东安区人民法院	23.68	23.68							
		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	24.96	24.96							
		牡丹江市爱民区人民法院	24.96	24.96							
		牡丹江市阳明区人民法院	25.60	25.60							
合 计			2944.32	2944.32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1448.3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21.4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300.8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职工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180.5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金		积 金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0
	离休 人员 经费	10	离 休 费	26.6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 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0
	退休 人员 经费	10	退 休 费	246.4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 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0
	生活 补助 经费	10	生 活 补 助	4.3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 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0
	离退 休人 员医 疗费	10	离 退 休 医 疗 费	9.1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 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 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0

						标						
独生子 女父母 奖励	10	独 生 子 女 父 母 奖 励	0.8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编制外 聘用人 员经费	10	各 类 人 员 补 助 支 出	30.0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聘任制 法警人 员经费	10	各 类 人 员 补 助 支 出	42.3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聘任制 书记 员人 员经费	10	各 类 人 员 补 助 支 出	227.9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聘用制 文员人	10	各 类 人	23.2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产 出 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员经费		员补助支出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其他政策性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6.1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36.0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法检绩效奖金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474.7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208.44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0
	福利经费	10	福利费	33.7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0
	工会支出	10	工会经费	26.9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0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其他交通补贴	162.3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0
	业务及公用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272.07	保障法院正常办公办案经费需求，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保障率	≥	100	%	2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6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90	%	0.00					
							成本指标	支出成本率	≤	100	%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法院正常办案率	≥	100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法院审判工作进行率	≥	100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100	%	10.00				
	房屋取暖费	10	其他运转类	59.71	首先按时在供暖期内保障供暖服务，提前对供暖设施进行检修，其次专用房屋取暖费存在特殊性，第一、二、三季度无支出，需按供暖合同约定在四季度全额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暖面积达标率	≥	100	%	2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供暖达标率	≥	95	%	10.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98	%	0.00					
							成本指标	支出成本率	≤	100	%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审判工作正常运行率	≥	100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执行率	≥	100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5	%	10.00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	10	专项业务费项	207.20	为法院办案办公提供物业管理服务，保障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数量	≥	1	次	2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	%							1.00					

	费		目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90	%	0.00
							成本指标	支出成本率	≤	100	万元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审判工作正常执行率	≥	95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	95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5	%	10.00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32.30	完成审判业务综合楼零星维修, 购置通用及专用设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及购置数量	≥	1	次	2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90	%	0.00
							成本指标	支出成本率	≤	100	%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司法案件正常执行率	≥	95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履职保障率	≥	95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5	%	10.00
	三年	10	专	68.00	完成审判办公大楼	产	数量指标	完成维修数量	≥	1	次	20.00

	规划经费		项业务费项目		的一般维修及零星维修，保障司法审判正常运行	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90	%	0.00
							成本指标	支出成本率	≤	100	%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验收合格率	≥	95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制度执行率	≥	95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5	%	10.00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69.70	项目资金用于购置办公办案设备、为法院办案办公提供支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次数	≥	1	次	2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90	%	0.00
							成本指标	支出成本率	≤	100	%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司法保障率	≥	90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制度执行率	≥	90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率	大于	90	%	10.00

	省级 专项 业务 费	10	重 大 改 革 发 展 项 目	34.00	保障法院正常办公 办案经费需求，提 高办案工作效率。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支付项目数	≥	1	%	2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90	%	0.00
						成本指标	支出成本率	≤	100	%	20.00	
						效益 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	95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制度执行率	≥	95	%	15.00
	满意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5	%	10.00					
	省级 专项 装 备 费	10	重 大 改 革 发 展 项 目	20.00	项目用于购置办公 办案装备，保障审 判业务正常运行。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购置装备次数	≥	1	次	2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3.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	%	1.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90	%	0.00
							成本指标	支出成本率	≤	100	%	20.00
						效益 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验收合格率	≥	95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制度执行率	≥	95	%	15.00
满意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率	≥	95	%	10.00	

						指标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490.90	项目资金用于网路运行及维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以及办公办案所需业务经费，为法院办案办公提供支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行维护业务	≥	1	次	2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90	%	0.00	
						成本指标	支本成本率	≤	100	%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司法运行保障率	≥	95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制度执行率	≥	95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率	≥	95	%	10.00	
牡丹江市东安区人民法院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614.5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53.1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126.1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职工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76.7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退休人员经费	10	退休费	81.1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生活补助经费	10	生活补助	0.7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离退休人员医疗费	10	离退休医疗	0.1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费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0.3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5.0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法检绩效奖金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64.2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聘任制法警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63.4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47.5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聘用制文员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1.6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67.89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0
	福利经费	10	福利费	14.2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0
	工会	10	工	11.42	严格执行相关政	产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支出		会 经 费		策，保障工资及时 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出 指 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 数)/预算数	≤	5	次	22.50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 率=(实际支出 数/预算安排 数) x100%	≤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0
	其他 交通 补贴	10	其 他 交 通 补 贴	61.97	严格执行相关政 策，保障工资及时 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 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 数)/预算数	≤	5	次	22.50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 率=(实际支出 数/预算安排 数) x100%	≤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0
	业务 及 公 用 经 费	10	其 他 运 转 类	106.18	年度内提升业务及 公用经费的支出效 率及效果，从而服 务于审判工作。确 保充分履行审判职 能，倾力服务发展 大局，牢固树立宗 旨意识，努力提升 司法公信，竭力打 造业务过硬的审判 队伍。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依法审理案件 数	≥	3600	案 件 数	10.00
								案件公开率	=	100	%	5.00
								结案率较上年 提高	≥	5	%	5.00
								案件申诉上访 较上年降低	≤	5	%	5.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 目率	=	100	%	4.00
								资金支出合格 率	=	100	%	5.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 金累计支出率	≥	2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 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 金累计支出率	≥	75	%	3.00
								四季度预算资 金累计支出率	=	100	%	0.00
								全年预算资金 支出率	=	100	%	0.00

							成本指标	控制支出，节约水、电费支出	≤	95	%	5.00	
								控制公务用车运行服务费支出	≤	95	%	5.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辖区内经济效益稳定	定性	高中低	/	5.00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职责保障率	=	100	%	5.00
									打击犯罪，降低辖区内各类案件发生率	定性	高中低	/	5.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环境	定性	高中低	/	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改达标率	=	100	%	5.00
									相关管理制度制订及执行规范率	=	100	%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率	≥	95	%	5.00						
			社会影响率	定性	高中低	/	5.00						
	房屋取暖费	10	其他运转类	33.25	2022 年房屋取暖费 33.25 万元，充分保障供热期内供热质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依法审理案件数	≥	3600	案件数	10.00	
								取暖面积	=	10372	平方米	10.00	
							质量指标	保障供热温度	定性	好坏	/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	3.00		
四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0	%	0.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00									

							成本指标	控制支出节约成本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辖区内经济效益稳定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职责保障率	=	100	%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环境	定性	高中低	/	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改达标率	=	100	%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	≥	98	%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11.22	2022 年全年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总预算 11.22 万元，年度内提升本院基层基础设施建设水平，从而服务于审判工作。确保充分履行审判职能，倾力服务发展大局，牢固树立宗旨意识，努力提升司法公信，竭力打造业务过硬的审判队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依法审理案件数	≥	3600	案件数	10.00	
							案件公开率	=	100	%	5.00	
							结案率较上年提高	≥	5	%	5.00	
						质量指标	全年审结案件率	≥	95	%	5.00	
							资金支到位率	=	100	%	5.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	3.00	
							四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0	%	0.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00	
						成本指标	节约成本，控制支出	≥	10	%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辖区内经济发展	定性	高中低	/	5.00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职务保障率	=	100	%	5.00

								打击犯罪降低辖区内各类犯罪案件发生	定性	好坏	/	5.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环境	定性	高中低	/	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改达标率	=	100	%	5.00
								相关管理制度制订及扫许规范率	=	100	%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率	≥	98	%	5.00
								社会影响率	定性	好坏	/	5.00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89.10	编制上聘用人员主要补充书记员及辅助人员不足的经费以及物业管理费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依法审理各类案件数	≥	3600	案件数	10.00
								编制外聘用人员数	=	5	人	10.00
							质量指标	案件更审判判率	≤	5	%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	3.00
								四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0	%	0.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00
							成本指标	节约成本控制支出	≤	5	%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辖区内经济稳定	定性	高中低	/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职责保障率	=	100	%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环境	定性	高中低	/	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改达标率	=	100	%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	≥	99	%	10.00
三年规划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23.68	三年规划经费主要用于法院审判功能用房维修改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审结案件数	≥	3600	案件数	10.00	
							全年新收案件数	≥	3600	案件数	1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案件更审判判率	≤	5	%	10.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	3.00	
							四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0	%	0.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00	
						成本指标	节约成本，控制支出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辖区内经济稳定发展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司改达标率	≥	98	%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案件审理公开率	≥	98	%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	≥	98	%	10.00	
	省级政法	10	重大	24.30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主要用于弥补	产出	数量指标	依法审理案件数	≥	3600	案件数	10.00

转移支付资金		改革发展项目		办案经费，在使用过程中应严格按照规定使用，规范管理提高 资金使用效益。	指标		案件公开率	=	100	%	5.00						
							全年新收案件数	≥	3600	案件数	1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案件更审判判率	≤	2	%	5.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	3.00						
							四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0	%	0.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00						
						成本指标	控制支出，节约成本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辖区经济效益稳定发展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司法保障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环境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履行出血保障主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	≥	98	%	10.00					
						省级专项业务费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9.00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按照资金管理的要求，严格用于办案开支的公用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审结案件数	≥	3600	案件数	10.00
													案件更审判判率	≤	5	%	10.00
													全年新收案件数	≥	3600	案件数	1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	3.00
								四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0	%	0.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00
							成本指标	控制支出节约成本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辖区内经济发展提供保障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一审案件公开率	≥	98	%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改达标率	≥	98	%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	≥	98	%	10.00
	省级专项装备费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5.00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专项装备费按照资金管理的要求,严格用于办案所需的办公家具购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审结案数	≥	3600	案件数	10.00
								案件更审判判率	≤	5	%	5.00
								全年新收案件数	≥	3600	案件数	10.00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达标率	=	100	%	5.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	3.00

								四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0	%	0.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00	
							成本指标	节约成本，控制支出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辖区内经济发展提供保障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公开率	≥	98	%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改达标率	=	100	%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	≥	98	%	10.00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147.60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办案经费，严格控制资金使用范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审结案件数	≥	3600	案件数	10.00	
								案件公开率	≥	3600	案件数	5.00	
								结案率较上年提高	≥	10	%	5.00	
							质量指标	更审改判率	≤	5	%	1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	3.00		
							四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0	%	0.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00		
成本指标							节约成本，控制支出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辖区内经济稳定发展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职责保障率	≥	98	%	5.00
								打击犯罪降低辖区内各类案件发生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5.00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环境,节约能源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制订及执行规范率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率	≥	98	%	10.00
牡丹江市 西安区 人民法院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614.7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51.3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126.2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指标						
职工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76.4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退休人员经费	10	退休费	54.5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离退休人员医疗费	10	离退休医疗费	0.1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0.3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聘任制法警人	10	各类人	46.5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产出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员经费		员补助支出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聘用制文员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1.6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34.1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7.6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法检绩效奖金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88.6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标						
定额 公用 经费	10	定 额 公 用 经 费	72.9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次	22.50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x100%	≤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0
福利 经费	10	福 利 费	14.2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次	22.50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x100%	≤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0
工会 支出	10	工 会 经 费	11.3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次	22.50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x100%	≤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0
其他 交通 补贴	10	其 他 交 通 补 贴	68.1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次	22.50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x100%	≤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0
业务及公用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71.29	保证院内日常各项活动有序运转，保证审判业务正常、顺利进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审案件结案率	≥	80	%	20.00
						质量指标	开展法制宣传数	≥	2	次 / 年	2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4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9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事件下降率	≥	10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0	%	10.00
					房屋取暖费	10	其他运转类	43.30	保证全院冬季取暖，为干警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同时为当事人提供良好的立案登记及参加审判的环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开展法制宣传数	≥	2	次							2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事件下降率	≥	10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0	%	10.00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96.07	保证院内物业活动正常有序开展，确保干警的日常工作顺利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审案件结案率	≥	80	%	20.00	
						质量指标	开展法制宣传数	≥	2	次	2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9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事案件调解率	≥	10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0	%	10.00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11.84	确保院内的审判、办公环境良好，保证办公所需的各项设备顺利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审案件结案率
质量指标	开展法制宣传数	≥	2	次							2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90	%							0.00	
效	社会效益指标	民事案件调解	≥	10						%	30.00	

						益 指 标		率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0	%	10.00
	三年 规划 经费	10	专 项 业 务 费 项 目	24.96	保障我院审判业务 正常开展，干警高 效办公，提高审判 效率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一审案件结案率	≥	90	%	20.00
							质量指标	开展法制宣传数	≥	2	次	2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00
						效 益 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事件下降率	≥	10	%	30.00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0	%	10.00
	省级 政法 转移 支付 资金	10	重 大 改 革 发 展 项 目	25.60	保障我院审判工作 有序开展，更好的 为人民群众服务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一审案件结案率	≥	90	%	20.00
							质量指标	开展法制宣传数	≥	2	次	2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事案件调解率	≥	20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0	%	10.00	
	省级专项业务费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9.00	保证院内日常各项活动有序运转，保证审判业务正常、顺利进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审案件结案率	≥	90	%	20.00	
							质量指标	开展法制宣传数	≥	2	次	2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4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事案件调解率	≥	10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0	%	10.00
	省级专项装备费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5.00	保证院内日常各项活动有序运转，保证审判业务正常、顺利进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审案件结案率	≥	90	%	20.00	
							质量指标	开展法制宣传数	≥	2	次	2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	≥	20	%	2.00	

								金累计支出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事件下降率	≥	10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0	%	10.00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115.00	保障我院日常运转有序进行，保障审判业务正常开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审案件结案率	≥	90	%	20.00	
							质量指标	开展法制宣传数	≥	2	次	2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9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事案件调解率	≥	10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0	%	10.00
牡丹江市爱民区人民法院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634.0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院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53.0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130.1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职工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79.1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退休人员经费	10	退休费	57.5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离退休人员医疗费	10	离退休医疗费	0.1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0.3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聘任制法警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42.3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聘用制文员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7.7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	129.6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助支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7.7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法检绩效奖金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29.6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79.22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0
	福利经费	10	福利费	14.75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0
工会支出	10	工会经费	11.80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0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其他交通补贴	64.93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0
业务及公用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67.87	满足审判和办公工作的需要，保障依法审理民事、刑事等各类案件；资金支出合规及时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审案件结案率	≥	90	%	20.00
							开展法制宣传数	≥	2	次/年	2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9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3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6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9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定性	好坏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0	%	10.00
	房屋取暖费	10	其他运转类	4.74	支付办公用房取暖费，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及冬季取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审案件结案率	≥	90	%	20.00
								开展法制宣传数	≥	2	次 / 年	2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9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9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定性	好坏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0	%	10.00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88.60	支付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用，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审案件结案率	≥	90	%	20.00
								开展法制宣传数	≥	2	次 / 年	2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9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4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6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	≥	90	%	0.00

								支出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定性	好坏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0	%	10.00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11.84	办公用房及设备日常维修，购置办公设备，满足办公办案需要。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审案件结案率	≥	90	%	20.00
								开展法制宣传数	≥	2	次/年	2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9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3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6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9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定性	好坏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0	%	10.00
	三年规划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24.96	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改善办案环境，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审案件结案率	≥	90	%	20.00
								开展法制宣传数	≥	2	次/年	2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9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3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8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定性	好坏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0	%	10.00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25.60	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改善办案环境，及时更新和升级装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审案件结案率	≥	90	%	20.00
	开展法制宣传数	≥	2	次/年	2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9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6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9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定性	好坏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0						%	10.00					
	省级专项业务费	10	重大改革	8.00	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改善办案环境，为办好各项案件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审案件结案率	≥	90	%	20.00
													开展法制宣传数	≥	2	次/	20.00

			发展项目		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						年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9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9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定性	好坏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0	% 10.00
	省级专项装备费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5.00	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改善办案环境，及时更新和升级装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审案件结案率	≥	90	%	20.00
								开展法制宣传数	≥	2	次 / 年	2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9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9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定性	好坏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0	% 10.00

						标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112.00	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改善办案环境，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审案件结案率	≥	90	%	20.00		
							开展法制宣传数	≥	2	次 / 年	2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9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3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6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90	%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定性	好坏	/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0	%	10.00		
牡丹江市阳明区人民法院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605.6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51.1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指标						
社会 保障 缴费	10	社会 保障 缴费	124.7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职工 住房 公积金	10	住房 公 积 金	75.4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退休 人员 经费	10	退休 费	78.9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离退 休人 员医 疗费	10	离退 休医 疗费	0.1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独生 子女 父母	10	独生 子	0.3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产出 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奖励		女父母奖励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7.5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16.2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聘用制文员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7.7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聘任制法警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38.0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标						
编制外聘用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31.7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法检绩效奖金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79.5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0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83.45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0	
福利经费	10	福利费	14.0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x100%	≤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0	

	工会支出	10	工会经费	11.2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x100%	≤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0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其他交通补贴	64.2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x100%	≤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0
	业务及公用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134.10	保障我院行政工作的顺利开展，改善办案环境,补充办案经费，更好的完成办案工作，提高结案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	98	%	20.00
							质量指标	案件公开及时率	≥	100	%	15.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4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6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00
						成本指标	控制支出成本	≤	135	万元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公共安全和公平正义	≥	100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法达标率	≥	100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100	%	10.00
	房屋取暖费	10	其他运转类	44.24	保障我院行政工作的顺利开展，改善办公环境，补充办案经费，更好的完成办案工作，提高结案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	98	%	20.00
							质量指标	案件公开及时率	≥	100	%	15.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4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6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00
							成本指标	控制支出成本	≤	45	万元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	100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法达标率	≥	100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8	%	10.00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70.00	改善办公环境，提高办案效率，更好的为当事人服务，使办案工作更加快捷、便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	100	%	20.00
							质量指标	案件公开及时率	≥	98	%	15.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4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6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00

							成本指标	控制支出成本	≤	70	万元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	100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法达标率	≥	100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100	%	10.00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12.20	改善办公环境，提高办案效率，更好的为当事人服务，使办案工作更加快捷、便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	98	%	20.00
							质量指标	案件公开及时率	≥	100	%	15.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3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6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00
							成本指标	控制支出成本	≤	13	万元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	100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法达标率	≥	100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8	%	10.00
	三年规划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25.60	保障我院行政工作的顺利开展，改善办案环境，补充办案经费，更好的完成办案工作，提高结案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	98	%	20.00
							质量指标	案件公开及时率	≥	100	%	15.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5	%	1.00

								三季度预算资 金累计支出率	≥	40	%	3.00		
								二季度预算资 金累计支出率	≥	60	%	2.00		
								全年预算资金 支出率	≥	100	%	0.00		
								成本指标	控制支出成本	≤	26	万 元	5.00	
								效 益 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	100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 标	司法达标率	≥	100	%	15.00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8	%	10.00	
	省级 政法 转移 支付 资金	10	重 大 改 革 发 展 项 目	26.20	保障我院行政工作 顺利开展，改善办 案环境，补充办案 经费，更好的完成 办案工作，提高结 案率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	98	%	20.00		
							质量指标	案件公开及时 率	≥	100	%	15.00		
								预算编制到项 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 金累计支出率	≥	1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 金累计支出率	≥	4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 金累计支出率	≥	6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 支出率	≥	100	%	0.00		
							成本指标	控制支出成本	≤	27	万 元	5.00		
							效 益 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	100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 标	司法达标率	≥	100	%	15.00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8	%	10.00	
							省级	10	重	8.00	保障我院行政工作	产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专项业务费		大改革发展项目		的顺利开展，改善办案环境，补充办案经费，更好的完成办案工作，提高结案率	出指标	质量指标	案件公开及时率	≥	100	%	15.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4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6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00
							成本指标	控制支出成本	≤	8	万元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	100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法达标率	≥	100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100	%	10.00
	省级专项装备费	10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5.00	保障我院行政工作的顺利开展，改善办案环境，补充办案经费，更好的完成办案工作，提高结案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	98	%	20.00
							质量指标	案件公开及时率	≥	100	%	15.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4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6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00
							成本指标	控制支出成本	≤	5	万元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	100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法达标率	≥	100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98	%	10.00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	98	%	20.00
							质量指标	案件公开及时率	≥	100	%	15.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0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4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6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00
							成本指标	控制支出成本	≤	166	万元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	100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法达标率	≥	100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100	%	10.00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满足司法体制改革要求，深化改革成果。保障人民法院信息安全，提高办公办案效率。完善法庭建设工作，提高中基层法院司法保障办案能力和水平。依法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升司法系统庄严形象、法制形象。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按时完成年度部门绩效指标	按照年度部门绩效指标设定，按时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结案率	大于等于	正向	90	%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办案办公环境，保障审判执行工作平稳运行。	大于等于	正向	95	%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人民法院信息安全，加快信息化进程。	大于等于	正向	95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体干警及人民群众满意度	大于等于	正向	95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预算收支增减变化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收入总预算 12506.41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

入，比上年预算增加 1509.60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拨款增加、调整增加年初预算收入项目。支出总预算 12506.41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 1509.60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支出增加，调整增加年初预算支出项目。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2 年，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收入预算 12506.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506.41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2 年，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支出预算 12506.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562.09 万元，占 76.46%；项目支出 2944.32 万元，占 23.5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2 年，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2506.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506.41 万元。财政

拨款支出预算 12506.41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10633.2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1.7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93.1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88.3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09.60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支出增加，调整增加年初预算支出项目。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506.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562.09 万元，项目支出 2944.32 万元。

1、20405 法院 1063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64.7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支出增加，调整增加年初预算支出项目。

2、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1.7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6.2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支出增加。

3、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3.1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8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支出增加。

4、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8.3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7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支出增加。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562.0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464.57 万元，公用经费 1097.52 万元。

1、30101 基本工资 1984.5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6.5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2、30102 津贴补贴 1932.7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7.2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3、30103 奖金 330.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3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4、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6.5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3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5、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3.4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8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6、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1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14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预算项目。

7、30113 住房公积金 488.3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7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8、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58.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78.5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新增预算项目。

9、30201 办公费 37.3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10、30204 手续费 0.7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11、30205 水费 4.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12、30206 电费 50.9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0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13、30207 邮电费 16.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4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14、30208 取暖费 45.7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3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15、30209 物业管理费 10.6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16、30211 差旅费 48.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17、30213 维修（护）费 16.7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8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18、30216 培训费 48.9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19、30226 劳务费 16.8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20、30228 工会经费 72.8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97 万元，主要原因是核定数减少。

21、30229 福利费 149.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03 万元，主要原因是核定数减少。

22、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7.3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6.37 万元，主要原因是核定数减少。

23、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1.6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8.0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24、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6 万元，主要原因是核定数增加。

25、30301 离休费 26.6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8 万元，主要原因是核定数减少。

26、30302 退休费 518.6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17 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27、30305 生活补助 5.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4 万元，主要原因是核定数增加。

28、30307 医疗费补助 9.6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2 万元，主要原因是核定数增加。

29、30309 奖励金 2.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299.6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7.5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7.23 万元，公务接待费 4.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7.07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支出。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2 年预算安排 7.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预算。

（二）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安排 4.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0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2 年预算安排 287.2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5.8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7.2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5.87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支出。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746.9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20.07万元，下降13.26%。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支出。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采购预算总额1523.70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185.80万元、工程类预算116.43万元、服务类预算1221.47万元。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末，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共有房屋58241.68平方米，车辆94台，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3台。

十二、关于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年，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131个，涉及预算金额12506.41万元，其中：重点项目绩效

目标34个，涉及预算金额3122.47万元。

2022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单位： 万元)	绩效目标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490.90	项目资金用于网路运行及维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以及办公办案所需业务经费，为法院办案办公提供支持。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69.70	项目资金用于购置办公办案设备、为法院办案办公提供支持。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207.20	为法院办案办公提供物业管理服务，保障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三年规划经费	68.00	完成审判办公大楼的一般维修及零星维修，保障司法审判正常运行
业务及公用经费	272.07	保障法院正常办公办案经费需求，提高办案工作效率。
省级专项业务费	9.00	牡丹江市东安区人民法院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按照资金管理的要求，严格用于办案开支的公用经费。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47.60	牡丹江市东安区人民法院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办案经费，严格控制资金使用范围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24.30	牡丹江市东安区人民法院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主要用于弥补办案经费，在使用过程中应严格按照规定使用，规范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省级专项装备费	5.00	牡丹江市东安区人民法院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专项装备费按照资金管理的要求，严格用于办案所需的办公家具购置。
工资支出	591.8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采暖和购房补贴（在职）	16.1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52.0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社会保障缴费	125.3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住房公积金	76.8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退休费	46.6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采暖和购房补贴（离退休）	5.8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抚恤金	20.9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17.9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聘用制文员人员经费	11.6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聘任制法警人员经费	46.5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54.00	保证聘用人员经费及干警出差所需，更好的为审判工作服务
福利费	15.29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其他交通补贴	57.69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定额公用经费	75.29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网络运行维护经费	12.00	保证院内各项网络环境有序开展，干警能够顺利使用网络，完成审判工作
公务用车运行经费	21.00	保证公车的正常运转和使用，保证干警正常开展审判业务。
专用房屋取暖费	43.30	保证单位取暖工作，为干警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95.82	保证院内物业活动正常有序开展，确保干警的日常工作顺利完成。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138.90	保证院内日常各项活动有序运转，保证审判业务正常、顺利进行。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53.04	确保院内的审判、办公环境良好，保证办公所需的各项设备顺利运转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12.00	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改善办公环境，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25.60	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改善办公环境，及时更新和升级装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
省级专项业务费	8.00	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改善办公环境，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
省级专项装备费	5.00	满足法院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改善办公环境，及时更新和升级装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

十三、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年，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年度绩效目标为满足司法体制改革要求，深化改革成果。保障人民法院信息安全，提高办公办案效率。完善法庭建设工作，提高中基层法院司法保障办案能力和水平。依法化解纠纷矛盾，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升司法系统庄严形象、法制形象。完成年度部门绩效指标等129项重点工作，主要绩效指标及指标值情况为综合结案率大于等于90%；预算编制到项目率大于等于100%；改善办案办公环境，保障审判执行工作平稳运行大于等于95%；保障人民法院信息安全，加快信息化进程大于等于95%；全体干警及人民群众满意度大于等于95%。

十四、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议费、

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五、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六、“三公”经费支出：包括公务出国（境）的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公务接待费。

七、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八、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九、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

保险费等。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十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三、基本支出：反映单位所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的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反映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十六、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七、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